

湘江乡人民政府 2023 年度部门 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中共湖南省委办公厅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湘办发〔2019〕10号）和《江华瑶族自治县预算绩效管理实施办法》（江办发电〔2022〕95号）等文件精神，我单位认真开展财政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现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职责

湘江乡人民政府工作部门内设机构有一办一所三中心。党政办1个财政所3个直属事业服务中心（农业综合服务中心、事业综合服务中心、政务服务中心）。落实好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法律、法规，稳定农村基本经济制度，坚持依法行政，推进政务公开，加强对村民委员会的指导，提高村民委员会的自治能力，承办县政府和上级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情况

- 1、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路线、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上级党委、政府及本级党委、人民代表大会的预定。
- 2、搞好农田水利、农业综合开发、科教文卫、人口和计划生育、体育、民政、安全、村乡规划建设、扶贫开发、劳动保障和社会稳定等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
- 3、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营造经济社会发展环境，保护国有资产、集体财产和各种经济组织及公民的合法权益；

4、促进本行政区域内经济和社会发展，突出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创造良好环境，大力发展地区经济，努力提高本地区经济实力和可持续发展水平，提高人民群众的生活质量和水平。

5、加强社会主义民主法制建设，积极开展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做好群众教育，搞好本地区的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和司法行政工作；依法指导村民委员会开展各项工作。

6、承办上级党委及县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三) 人员编制情况

2023 年末，我单位共有编制 44 人。年末实有在职人员 36 人。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一) 基本支出情况

基本支出是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在职和离退休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2023 年基本支出预算安排(含上年结转) 472.28 万元，实际支出 472.28 万元，完成预算安排的 100%。人员经费支出 420.06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88.94%;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52.22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11.06%。

(二) 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支出是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2023 年项目支出预算安排(含上年结转) 282.51 万元，实际支出 282.51 万元，完成预算安排的 100%。其中：

人员补助经费，2023年实际支出3.07万元，占项目支出的1.09%，主要用于人员补助独生子女奖励、公益性岗位补贴等方面。

业务性工作经费，2023年实际支出9.7万元，占项目支出的3.43%，主要用于党建工作、党管武装工作等方面。

乡镇村级经费，2023年实际支出110.22万元，占项目支出的39.01%，主要用于村居组织运转工作等方面。

2023年乡村便民服务中心及“六小”建设补助专项资金，2023年实际支出10万元，占项目支出的3.54%，主要用于乡村便民服务中心工作等方面。

2023年“三馆一站”免费开放省级配套资金，2023年实际支出4.6万元，占项目支出的1.63%，主要用于乡村“三馆一站”工作等方面。

“一部一站”紧密协作工作建设资金，2023年实际支出5万元，占项目支出的1.77%，主要用于乡村“一部一站”工作等方面。

湘江乡人民政府重点项目工作经费，2023年实际支出7万元，占项目支出的2.48%，主要用于湘江乡人民政府重点项目等方面。

2023年乡镇财政监管省级补助资金，2023年实际支出2万元，占项目支出的0.71%，主要用于乡镇财政监管工作等方面。

湘江乡桐冲口村基础设施建设和增减挂钩项目奖补资金，

2023 年实际支出 30.67 万元，占项目支出的 10.86%，主要用于湘江乡桐冲口村基础设施建设和增减挂钩项目等方面。

2023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易地后扶搬迁资金，2023 年实际支出 28 万元，占项目支出的 9.91%，主要用于异地搬迁后扶安置区建设等方面。

2023 年安全生产预防及应急专项资金，2023 年实际支出 10 万元，占项目支出的 3.54%，主要用安全生产工作等方面。

2023 年绩效奖资金，2023 年实际支出 62.25 万元，占项目支出的 22.03%，主要用工作人员绩效发放。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3 年驻村帮扶工作经费（乡镇），2023 年实际支出 4 万元，主要用于乡村振兴驻村工作队工作经费等方面。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我单位未安排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五、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我单位未安排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无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六、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一) 部门职责履行情况分析

一年来，我们在县委、县政府和乡党委的坚强领导下，在乡人大、政协、纪委的监督支持下，奋发作为、攻坚克难，截至目前获得了湖南省林长制工作先进乡镇、永州市平安乡

镇、永州市文明村镇、桐冲口村被省民政厅确定为和谐社区建设示范单位。

坚持以“五五工作法”为抓手，认真落实“一拆二改三归四化五到位”措施，奋力推进乡村振兴工作。一是进一步完善防止返贫致贫监测和帮扶机制。认真组织开展防返贫监测集中排查，新纳入监测对象 10 户 36 人，扎实开展有针对性的帮扶，进一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二是认真开展“厕所革命”。全年完成改厕任务 20 户，排查、整改问题厕所 30 户。三是扎实推进“乡村振兴月例会”制度。党员干部深入各村为群众解决“急难愁盼”问题 76 个，为群众办实事 845 件，帮助 112 名闲置劳动力就业增收，化解矛盾纠纷 3 起。开发生态护林员、保洁员、护路员和易地扶贫搬迁协管员等公益性岗位 94 个。争取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项目 13 个，资金 221.4 万元，文旅基础设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交通基础设施等持续改善。

（二）社会经济效益分析

初步统计，2023 年全镇完成了地区生产总值预定目标。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同比增长，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同比增长。各项主要经济指标均完成了目标任务，并保持稳步向上增长。

（三）行政效能分析

1. 不断深化商事制度改革，创新服务理念，优化服务举

措，积极推进企业全程网上办“零见面”试点，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全面推行“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实施失信联合惩戒，信用监管初显彰力，“放管服”改革工作成效显著。

2.加强对省市县财政预算资金管理方面制度的学习培训，不断提高各职能股室的业务工作能力。及时组织股室队所负责人学习某县财政局出台的培训费、会议费、差旅费等相关制度的学习。

3.严格执行，特别是“三公”经费的预算控制。加强对公务用车的管理，严格招待费用审核审批程序，“三公”经费较好地控制在预算范围之内。

七、存在的问题

一是预算编制不够明确和细化。预算编制的合理性需要提高，预算执行力度还要进一步加强。资金使用效益有待进一步提高。

二是绩效目标设置有待继续优化。主要是部分业务处室对预算绩效目标的设定和各项指标的理解不到位，针对一级指标，很难形成行之有效的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以致无法衡量项目。

三是绩效评价应用有待继续加强。绩效评价通常在项目完成后进行，绩效评价结果很难改变预算使用效果，影响客观评价。

八、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 细化预算编制，优化预算项目设置。不断完善部门预算编制管理，进一步加强单位内部机构各部門的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严谨性和可控性，加强内部预算编制的审核和预算控制指标的下达。抓住预算一体化系统平台整合的契机，充分利用云平台数据，加强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并作为下年预算安排的依据，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精准度和预算标准化水平。

(二) 强化预算约束，实行项目进度动态管理。加强单位财务管理，健全单位财务管理制度体系，规范单位财务行为。在费用报账支付时，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使用审核、列报支付、财务核算，杜绝超支现象的发生。通过定期对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进行梳理，及时掌握项目进度，督促项目实施单位早启动、早实施、早验收，对符合条件的项目按照项目进度支付相关款项，将预算资金管理贯穿于项目实施全过程中。

九、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绩效自评结果将作为下年部门预算安排的重要依据，与预算调整和项目安排挂钩。拟于 6 月 15 日前在江华县政府网站公开。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